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书面通知，并于2021年8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和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兴际华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董事长潘达忠先生、董事蔡浩杰先生、董事赵月祥先生系关联董事，已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经过了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审查，独立董事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与新兴际华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北京凯正生物工程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借款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董事长潘达忠先生、董事蔡浩杰先生、董事赵月祥先生系关联董事，需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的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